

新乡高新区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购买服务费项目更正公告

(招标编号：高新政采磋商-2023-9)

一、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高新政采磋商-2023-9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新乡高新区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购买服务费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3年7月17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1、原磋商公告中：“5. 采购需求：5.1 采购内容：纳入新乡高新区自然资源规划建设局管理的建设工程项目（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装饰装修等）。”现变更为：5.1 采购内容：纳入新乡高新区自然资源规划建设局管理的，按有关规定必须进行施工图审查的新建、改建、扩建房屋建筑工程。

2、原磋商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3.2 供应商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一类资质和市政工程专业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一类资质；”现变更为：3.2 供应商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一类资质；

3、原磋商公告中：“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3年7月18日8时30分至2023年7月24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现变更为：2023年7月24日8时30分至2023年7月28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

4、原磋商公告中：“四、响应文件提交：1. 截止时间：2023年7月28日8点30分(北京时间)，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现变更为：1. 截止时间：2023年8月3日8点30分（北京时间），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5、原磋商公告中：“五、响应文件开启：1. 时间：2023年7月28日8点30分(北京时间)，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现变更为：1. 时间：2023年8月3日8点30分（北京时间），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

注：原磋商文件中相关内容作相应变更，其他内容不变，请各供应商认真查看并重新下载澄清变更后的磋商文件，使用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并制作投标文件，特此说明。

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延期开标：2023-08-03 08:30:00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新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规划建设局 新乡高新区财政局。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规划建设局

地 址：新乡市新飞大道南火炬园内

联 系 人：傅树之

电 话：1359868801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靖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金宸国际 12 号楼一单元 602

联 系 人：张蒙

电 话：15903056120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